

行政院主計總處 書函

地址：100214臺北市廣州街2號

傳 真：

聯 絡 人：林珮鈺 (02)2380-3841

電子郵件：peiye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主綜規字第11506010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內部稽核範例-運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全方位輔助政府稽核作業流程_1_20102614102.pdf、懶人包-運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全方位輔助政府稽核作業流程_2_2010261410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內部稽核範例-運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全方位輔助政府稽核作業流程」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參採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協助各機關（構）、學校運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提升稽核效能，製作旨揭範例，並以實際案例說明如何運用檢索增強生成技術的概念，將預先蒐整及去識別化處理的資訊匯入免費版Gemini Notebook，並參考新加坡科技研究局提出的COSTAR提示工程框架，建構明確的提示詞，據此更有效率地擇定稽核項目、研提各類稽核方式、執行稽核作業，以及自動生成稽核報告及追蹤結果初稿。另為便於快速閱讀，併同製作懶人包，俾協助稽核人員參考運用。

二、上開範例（含懶人包）已登載於本總處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dgbas.gov.tw>）主要業務/政府內稽/內部稽核範例專區，請自行下載參用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運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

臺北市府 1150820



AAAA1150139506

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核能安全委員會、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

副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（均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

